2024年度

岳阳市公安局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岳阳市公安局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关于2024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岳阳市公安局

单位概况

1. 部门职责

（一）预防、制止和侦查违法犯罪活动；

（二）维护社会治安秩序，制止危害社会治安秩序的行为；

（三）维护交通安全和交通秩序，处理交通事故；

（四）组织、实施消防工作，实行消防监督；

（五）管理枪支弹药、管制刀具和易燃易爆、剧毒、放射等危险物品；

（六）对法律、法规制定的特种行业进行管理；

（七）警卫国家规定的特定人员，守卫重要的场所和设施；

（八）管理集会、游行、示威活动；

（九）管理户政、国籍、入境出境事务和外国人在中国境内居留、旅行的有关事务；

（十）维护国（边）境地区的治安秩序；

（十一）对被判处管制、拘役、剥夺政治权利的罪犯和监外执行的罪犯执行刑罚，对被宣告缓刑、假释的罪犯实行监督、考察；

（十二）监督管理计算机信息系统的安全保护工作；

（十三）指导和监督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业事业组织和重点建设工程的治安保卫工作，指导治安保卫委员会等群众性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

（十四）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 内设机构设置。根据市委编办核定，岳阳市公安局内设警令部、政治部、警务保障处、党风廉政室、审计室等综合管理机构；警官培训中心、交通警察支队、监所管理支队、机场分局等执法勤务机构；派出机构有岳阳楼分局、云溪分局、君山分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除派出机构外，属于财务独立核算单位的有机场分局、交通警察支队、监所管理支队，其余内设机构纳入市公安局本级财务统一核算。

（二）决算单位构成。岳阳市公安局2024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岳阳市公安局本级以及岳阳楼公安分局、云溪公安分局、君山公安分局、三荷机场公安分局、交通警察支队、监所管理支队。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说明：1、由于部门决算编制时数据明细至“金额单位：元”，而本套部门决算文字说明和公开表格数据取数转换为“金额单位：万元”，可能导致以下文字说明中的各项数据取数以及公开表格中的各项数据取数之间存在0.01的尾数差异。2、以下文字说明中，部分科目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完成年初预算的百分比，故未描述“完成年初预算的XX%”。）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105357.3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2511.73万元，增长13.48%，主要是因城市治安电子防控项目、智能交通项目的建设，云溪分局大额基建开支，防汛救灾、维护社会治安等公安专项开支。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104440.7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94680.79万元，占90.66%；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9759.91万元，占9.3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103255.7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8245.27万元，占56.41%；项目支出45010.5万元，占43.59%；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94680.7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0720.95万元,增长12.77%，主要是因城市治安电子防控项目、智能交通项目的建设；云溪分局大额基建开支；防汛救灾、维护社会治安等公安专项开支。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94389.1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1.41%，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0429.35万元，增长12.42%，主要是因城市治安电子防控项目、智能交通项目的建设；云溪分局大额基建开支；防汛救灾、维护社会治安等公安专项开支。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94389.1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84604.61万元，占89.63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2.00万元，占0.00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4993.53万元，占5.291%；卫生健康（类）支出2006.21万元，占2.125%；城乡社区（类）支出192.88万元，占0.204%；住房保障（类）支出2589.96万元，占2.744%。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63829.1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94389.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7.88%，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39271.48万元，支出决算为40053.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9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标等。

2、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3631.60万元，支出决算为12252.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37.3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非税收入超收安排及转移支付等专项经费的追加。

3、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执法办案（项）。

年初预算为10502.26万元，支出决算为8416.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0.1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中的办案费、非税收入征管经费以及部分偿还智能交通建设款（审批专项）未下达。

4、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300万元，支出决算为23745.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915.2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公安专项工作经费，其他资金及非税收入超收返回等通过该科目下达。

5、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36.46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在职民警伤亡补助等经费。

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新闻出版电影（款）出版发行（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下达省级专项经费补助。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为958万元，支出决算为948.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死亡。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3549.55万元，支出决算为3337.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0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异动。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71.41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死亡抚恤金和遗属生活困难补助支出。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336.36万元，支出决算为336.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出按年初预算精准落实。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2034.62万元，支出决算为2006.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6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异动以及缴费基数变动。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674.66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资金指标未下单位，由财政代扣代缴。

13、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92.88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追加交警支队预算及下达其上年单位指标结余结转资金等。

1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2570.60万元，支出决算为2589.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7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异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2455.5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9775.99万元，占基本支出的75.83%,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12679.55万元，占基本支出的24.17%，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支出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260.27万元，支出决算为1150.43万元，完成预算的91.28%；与上年相比减少214.28万元，降低15.7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厉行节约，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决算数小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精神，厉行节约，严控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与上年一致，无增减变动，主要原因是未安排因公出国（境）活动。2024年度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1256.95万元，支出决算为1149.44万元，完成预算的91.45%；与上年相比减少212.74万元，降低15.62%。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201.42万元，支出决算为188.72万元，完成预算的93.69%；与上年相比减少365.64万元，降低65.9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决算数小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规范管理。公安局本级更新公务用车5辆，岳阳楼分局更新公务用车2辆，交通警察支队更新公务用车2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1055.54万元，支出决算为960.72万元，

主要是公车油料支出、车辆维修保养、车辆过路过桥费和车辆保险费等支出，完成预算的91.02%；与上年相比增加152.91万元，增长18.9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决算数大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支付上年度因提前关账未支付的部分款项。截止到2024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39辆。

1.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3.32万元，支出决算为0.99万元，完成预算的29.82%；与上年相比减少1.55万元，降低61.0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决算数小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控公务接待支出；提前关账导致部分款项未支付。2024年度共接待来访团组11个、来宾87人次，主要是开展执法调研督察、全省春运交通安保督导、省整治办督查组检查工作、城区停车秩序治理工作学习等公安业务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2679.5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182.63万元，降低14.69%。主要原因是：按有关政策厉行节约，严控机关运行经费；交警支队根据财政预算批复项目进行了账务调整。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年度，会议费年初预算1万元，支出决算为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00%。用于召开政治业务“双督察”推进会、专项工作会议等，人数234人，内容为公安业务部署推进等。

培训费年初预算29.5万元，支出决算为105.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56.68%。用于开展各类公安专项业务培训，人数2527人，内容为新警培训、民警大练兵考核、公安各类专项警务技能培训等。

本单位无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的预算和支出决算数。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9424.6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623.2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869.9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931.4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7822.5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7181.57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91.81%。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79.23%，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89.51%，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81.97%。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339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6辆、应急保障用车8辆、执法执勤用车303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7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1辆、其他用车14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云溪分局一般公务用车和交警支队其他专用车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5台（套）。

十四、关于2024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绩效自评开展情况。**组织对2024年度本部门（单位）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项目个，共涉及资金8610.1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20个8610.1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额的9.12%；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0个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额的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0个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额的0%；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0个0万元，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总额的0%。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4年，我单位紧紧围绕部门职责与行业发展规划，以预算资金管理为主线，全面完成年度绩效目标，实现了高质量的公共服务产出与显著的综合效益。

一是在运行成本与管理效率方面，通过优化预算执行和资产配置，有效控制了行政运行成本，提升了资源使用效益和管理精细化水平。

二是全市公安机关在维护政治安全、打击违法犯罪、保障监所安全、整治交通秩序等核心业务领域成效突出，实现监所安全“零事故”和重大交通安保任务圆满完成，有力维护了社会大局稳定和公共安全秩序，增强了人民群众的安全感与获得感。

三是通过深化政治建警、落实暖警惠警政策、完善教育培训机制，队伍专业素养和履职能力得到提升，为公安工作长远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四是通过“放管服”改革、摩托车送考上门、事故快处、校园护学岗等便民利民举措，积极回应群众关切，辖区群众对公安工作的满意度保持较高水平。

2.**部门评价开展情况。**组织对所属单位2024年度“科技强警”“扫黑除恶”等20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610.1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

3.**事前绩效评估开展情况。**本单位及所属单位本年度未新增重大政策和重大项目，所以无事前绩效评估开展情况。

**（二）绩效评价结果**

1.**绩效自评结果。**2024年度本部门（单位）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104199.05万元，执行数100854.05万元，完成预算的96.79%，绩效自评得分94分，评价等级为“优秀”。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本单位在2024年整体运行高效、履职到位，预算资金使用效益显著，全面实现了年度整体绩效目标，实现了良好的社会效应和可持续的发展态势。在维护政治安全与社会稳定、打击违法犯罪、保障监所安全“零事故”、整治交通秩序、提升应急处突能力等方面取得了预期成效。同时，警用装备得到更新升级，队伍履职能力和社会满意度保持稳定，为全市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的公安保障。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部分项目绩效目标设定仍显笼统；二是保障资源与一线实战需求存在矛盾；三是资金使用效益有待提升，压减一般性支出压力较大；四是现有保障资源总量有限，制约了管理效率提升。五是前瞻性和精准性有待加强，预算管理与业务需求的结合不够紧密。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加强培训与制度宣传，将绩效管理深度嵌入业务环节，强化绩效结果应用。二是加强需求调研，优化资源统筹配置，加强专业人才引进与培养，提升队伍专业化水平。三是深化资金与资产管理改革，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优化支出结构，保障重点领域投入。细化预算编制，强化预算约束。提升资产配置计划与管理的科学化、精细化水平。

2.**部门评价结果。**20个项目全年预算数8832.7万元，执行数8610.13万元，完成预算的97.48%，部门评价得分97.24分，评价等级为“优秀”。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绩效意识薄弱，绩效目标设定空泛、量化不足；二是预算绩效管理与业务决策流程融合不够，难以完全满足实战需求；三是资金使用的精细化管理程度不足，部分支出成本控制不严，资金使用效益未能达到最大化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深化绩效管理改革，提升预算精准性。强化绩效目标的质量审核，推动指标设定具体化、量化。二是优化资源配置模式，建立更加科学的需求调研和响应机制，在资源分配上优先保障重点领域和基层一线，最大限度盘活存量，提高资源使用效益。三是强化精细化管理，严守规范高效底线。 严格成本控制，确保每一笔资金都用在刀刃上，发挥最大效益。

3.**事前绩效评估结果。**本单位及所属单位本年度未开展事前绩效评估，所以无事前绩效评估结果。

1. **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根据2024年度各项绩效评价结果，我单位将对2025年度预算与管理进行如下优化与调整，强化结果运用，切实将绩效评价结果转化为预算安排、支出优化和管理提升的具体行动，推动绩效管理水平再上新台阶。

一是推动资源向核心业务和高效领域集中。坚决落实过“紧日子”要求，持续压缩一般性、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将节省的资金重点用于保障一线实战、信息化建设、人才培养等关键环节。二是强化全过程绩效监控，加强事中绩效监控与预警，对执行进度缓慢或偏离绩效目标的项目及时纠偏，确保资金支出与预期效益相匹配。三是提升资金使用效益，确保财政资金发挥最大效益。四是建立制度与长效管理，形成靠制度管人、管事、管钱的长效机制。

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绩效目标和绩效评价报告等，已在市政府部门财政预决算公开平台上向社会公开，详见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 件

**1、2024年部门决算公开表格**

**2、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3、岳阳市公安局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4、岳阳市公安局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